

# 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召开在即 将听取审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报告 要求旁听的公民可申请

本报记者 许梅

本报讯 5月28日至31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将在杭州举行。这次会议建议议程主要有: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并组织专题询问;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海洋环境保护“一法一条例”贯彻实施情况和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

海洋环境保护“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的报告;听取审议省公检法司机关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省政府关于提请审议批准《浙江省2019年省级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审议《浙江省反走私综合治理规定(草案)》《浙江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草案)》《浙江省精神卫生条例(草案)》《浙江省宗教事务条例(修订草案)》等地方性法规;审议有关人事事项。

本次会议安排杭州市(含所辖县、市)的公民参加旁听。要求旁听的公民,请凭本人身份证及其他有效证件,于5月22日(上午8时30分至11时,下午2时30分至4时)直接到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办理公民旁听申请手续。地址:省人民大会堂中门;联系电话:87056333;传真:87053445。



## “我听你的,去自首”

近日,临海市杜桥镇义警李茂正带着贵州籍在逃人员曾某来到杜桥派出所自首。此前,曾某伙同老乡涉嫌寻衅滋事罪被网上通缉。李茂正一番苦口婆心后,成功将他劝服。图为民警向李茂正表示感谢。

通讯员 叶明銮 摄

## 是监控故障还是人在说谎? 温州鹿城两单位未按要求维保电梯被立案调查

见习记者 潘旭萍 通讯员 徐婧侠

电梯维保记录写着5月2日,但监控却显示作业时间是5月4日,是监控故障还是人在说谎?维保工擅自离岗,负责人却毫不知情,而且,这已经是这家公司今年第3起违规操作了。近日,温州市鹿城区市场监管局查处了2家未对电梯进行定期维保的公司,并进一步展开立案调查。

5月7日,鹿城区市场监管局大南所执法人员像往常一样对辖区内电梯进行安全检查,检查至某大厦时发现了问题。负责维保的温州西奥电梯工程有限公司电梯维保工陈某记下的最近一次维保记录是5月2日,但当执法人员询问维保细节时,他神色紧张,闪烁其词,一会儿说维保是在8点多,一会儿又说是9点多。

执法人员感觉不对劲,查看监控发现,2日那天陈某并没有出现。“我就是那天来的,会不会是监控出问题,录成其他时间了?”陈某辩解说。执法人员继续翻看监控,监控显示,陈某是4日来做的维保。难道真如他所说,是监控出了故障?

为查清真相,执法人员对4日监控中出现的其他人员进行询问了解,确认当天监控并无故障。那么,就是陈某在撒谎。眼看瞒不住了,陈某承认,因为碰上五一假期,他没有按时完成维保,4日那天才去善后。

无独有偶。5月9日,鹿城区市场监管局大南所对辖区内某大酒店的客梯进行检查时发现,有3部电梯没有最近一次的维保记录,执法人员联系维保单位——



执法人员查看监控录像



执法人员检查台账

温州市华顺电梯有限公司到场说明情况,公司负责人惊讶地表示并不知情,需要去问问情况。几分钟后,他回复执法人员,维保工何某因家中突发急事,赶回去处理了,所以才没去维保。

这一说法让执法人员傻眼了,员工擅自离岗,负责人还不知情?这名公司负责人表示,他们对维保人员的管理比较宽松,一般工作由他们自行安排。执法人员检查这家公司的记录发现,这已经是他们今年第3起违规操作了。“我们要求这家公司对管理体系进行整改,不然以后还要出问题。”执法人员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规定,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应当对其使用的特种设备的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进行定期校验、检修,并作出记录。(电梯维保一般要求半个月一次。)维保单位未按规定以及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维保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处1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目前,这两起案件都在进一步调查中,违规维保电梯经过整改已正常运行。记者从浙江省市场监管局了解到,像

维保记录作假、未定期维保等情况,在全省层面来看并不多发。

今年3月,省政府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加强电梯质量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中,对维保单位提出的规定,严厉打击电梯维保单位和物业企业相互勾结,在电梯维保、修理等过程中实施商业贿赂等不正当竞争,骗取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另外,我们还将对电梯相关单位的行政处罚情况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强化信用约束。”省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介绍。

为确认维保记录的真实性,一线执法人员在不断丰富监督执法方法。“日常检查时,我们会抽查报警装置、对讲系统等维保项目,若使用单位说对讲机坏了很久,但每次维保都是填‘好的’,那就有问题。另外,我们还会去查监控,有没有定期维保就一目了然了。”此外,执法人员还要求使用单位加强自我监督,比如维保工做完维保后,第一时间跟进检查,确认后签字证明;对于维保单位,则推广好的管理经验,比如上线企业APP,让维保工通过网上签到的形式证明维保时间等。

(上接1版)

## 乘势而上 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培训会探索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就如何把握好“体系现代化”和“能力现代化”两个关键,以健全的治理体系和高超的治理能力加快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提出了明确思路,为全省政法领导干部乘势而上、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找准了方向。

“舟山承担着自由贸易试验区、江海联运服务中心等诸多国家战略任务,处于大开发大建设大开放的阶段,面对前所未有的重大战略机遇期,我们要创新举措、靠前服务,积极为新区发展提供最优保障。”舟山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徐张艳说,舟山正升级打造海陆统筹联动的“平安海区”多元共治体系,总结提炼新时代海上“枫桥经验”的核心内涵,为全省乃至全国基层社会治理提供舟山经验。

丽水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李锋说,丽水已连续14年荣获省级平安市,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连续5年位居全省前茅。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丽水,最好办法、最优选择是抓实基层、打实基础,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让人民群众拥有更多更强更实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培训会探索和研究社会治理现代化,对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嘉兴司法行政工作意义重大!”嘉兴市司法局局长周梅芳说,嘉兴司法行政系统要深化提升“三治融合”和“无讼”品牌,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水平。

金华市委副秘书长、信访局局长李强表示,要充分利用综治中心资源,探索联合接待、联合调处、联合帮扶新型工作机制,打造“一站式接待、一揽子调处、一条龙服务”的“信访超市”,做到群众来访“随时接访、随时调处”,推动群众信访“最多跑一个地方”。

“要充分运用新技术,提升社会治理的改革创新能力。”绍兴市综合执法局党委委员、城管办专职副主任水茂兴说,绍兴市建设了全市域智慧城管和综合执法一体化平台,致力于解决城市管理领域的热点、难点问题。

## 严管厚爱 打造过硬政法队伍

加强政法队伍建设,是中央和省委的一贯要求,是人民群众的热切期待,是做好新时代政法工作的有力保证。

省公安厅党委副书记、常务副厅长毛善恩认为,加强公安队伍建设的一个重要内容是“彰显党组织的关怀,提升凝聚力向心力”。省公安厅采取了很多措施关心关爱民警,如启动公安机关内部“最多跑一次”改革,降低警力资源消耗;研发配备新型警用装备,提高一线民警防护水平;制定实施《加强民警辅警健康管理十项措施》,有力保障全省民警辅警身心健康等等,切实让广大民警辅警感受到组织的关怀。

温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瞿明表示,将实施基层基础基本功“三基工程”,通过开展“温检大学堂”“温检擂台”、专业化培训、检校合作等多项举措,努力做到政治上更敏锐、业务上更精通、队伍上更过硬。

衢州市司法局局长邓胜斌表示,要大力弘扬“拼尽全力、做到极致、敢为人先”队伍精神,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领会《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当好“红船精神”守护者传承者践行者。